

证券代码：001318

证券简称：阳光乳业

公告编号：2026-022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649 号）核准，公司 2022 年 5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70 万股，发行价为 9.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8,82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0,799,600.00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出具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22]7663-9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346,072.11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15,434,064.09 元，本年度使用 9,912,008.02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25,346,072.11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01,326,284.2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00,799,600.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5,434,064.09
	利息收入净额	B2	25,792,755.3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912,008.02
	利息收入净额	C2	80,001.0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5,346,072.1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5,872,756.4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01,326,284.2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01,326,284.29
差额		G=E-F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红谷滩支行 200753526415 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大道支行 1502208229300092653 账户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云谱支行 36050154015809688888 账户三个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财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总经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大道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红谷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原“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增加“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投资,根据上述变更,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调整用于变更后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大道支行及保荐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原先针对此账户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失效。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

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200753526415	定期存款	12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35,000,000.00
		活期存款	80,251,908.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云谱支行	36050154015809688888	定期存款	8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35,289,175.00
		活期存款	5,735,346.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大道支行	1502208229300092653	定期存款	9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0
		活期存款	49,853.85
合计	-	-	501,326,284.2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原“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增加“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金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1	江西基地乳制品扩建 及检测研发升级项目	28,290.51	28,290.51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 推广项目	31,919.70	31,919.70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60,210.21	60,210.2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增加投资总额后“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0, 799, 600. 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 912, 008. 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3, 907, 769. 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 346, 072. 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 9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江西基地乳制品扩建及检测研发升级项目	否	282, 905, 100. 00	282, 905, 100. 00	4, 597, 111. 85	62, 088, 625. 33	21. 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	是	142, 605, 300. 00	2, 501, 144. 71	0	2, 501, 144. 7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是	175, 289, 200. 00	319, 196, 969. 56	5, 314, 896. 17	60, 756, 302. 07	19. 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 799, 600. 00	604, 603, 214. 27	9, 912, 008. 02	125, 346, 072. 11	20. 73%				
超募资金投向		—								
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600,799,600.00	604,603,214.27	9,912,008.02	125,346,072.11	20.7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江西基地乳制品扩建及检测研发升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近几年来，国内液体乳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全国乳制品生产和消费量出现阶段性下滑，公司江西基地现有产能能够满足现有市场需求，本项目如按原计划进度实施，将会新增大额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为保证公司业绩稳定性，结合内外部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减缓了江西基地乳制品扩建及检测研发升级项目的实施进度，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将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2. 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项目作为公司消化产能和市场稳增长的配套募投项目，主要是投入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资金促进销售市场发展。近几年来，国内液体乳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全国乳制品生产和消费量出现阶段性下滑，公司为保证经营业绩稳定性，结合内外部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减缓了在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方面的募集资金投入，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将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原项目“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增加“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投资，投资主体由子公司安徽华好阳光乳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增加“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投资后，投资主体由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实施地点由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108.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108.63万元2022年已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¹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在股东会批准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在募集资金账户中以活期或定期的形式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	319,196,969.56	5,314,896.17	60,756,302.07	19.03%	2026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19,196,969.56	5,314,896.17	60,756,302.0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保障募集资金合理安全有效使用，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结合乳制品行业市场变化和公司战略规划及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经审慎研究论证，将募投项目“安徽基地乳制品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增加“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投资，投资主体由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建设地点由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并延长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期限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项目作为公司消化产能和市场稳增长的配套募投项目，主要是投入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资金促进销售市场发展。近几年来，国内液体乳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全国乳制品生产和消费量出现阶段性下滑，公司为保证经营业绩稳定性，结合内外部环境 and 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减缓了在营销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方面的募集资金投入，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将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